



臺北市 113 年度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180 小時專業訓練課程

依 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1 月 30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23101468 號函暨核定之「113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180 小時訓專業練課程」。

目 的：

- (一) 培育優良課後照顧服務人員，提升整體課後照顧品質。
- (二) 保障兒童課後照護健康成長，促使學童父母安心就業。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訓練單位：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

課程內容：

課程名稱	時數	課程名稱	時數
01 課後照顧服務概論	12小時	09 初等教育	9小時
02 兒童發展	9小時	10 學習指導	36小時
03 兒童行為輔導與心理衛生	18小時	11 兒童體育及遊戲	12小時
04 親職教育	9小時	12 兒童故事	6小時
05 兒童醫療保健	6小時	13 班級經營	12小時
06 兒童安全及事故傷害處理	15小時	14 社區認同與社區服務	9小時
07 兒童福利	9小時	15 兒童品德教育與生活能力訓練	6小時
08 特殊教育概論	12小時	合計	180小時

開課日期：

訓練期別	課程代號	預定上課日期	預定上課時間
第 1 期	C112405091	113 年 5 月 9 日至 113 年 9 月 26 日止。	二、四 09:10-15:50
第 2 期	C112405121	113 年 5 月 12 日至 113 年 10 月 20 日止。	六、日 09:10-15:50
第 3 期	C112408221	113 年 8 月 22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四 09:10-15:50

※國定假期及 113/7/19-113/7/28 全校放假期間不排課。

※本校保留課程安排及師資調整異動之權利，課程若有變更，會提前告知上課學員。

※本訓練採實體上課為主。

上課期間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若政府公告疫情達第三級警戒時或達教育部規定「校園因應 COVID-19 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或特殊狀況時，本校將依政府規定，改採遠距視訊上課，並依政府規定及疫情發展做滾動式修正。視訊上課期間學員必須全程開啟視訊鏡頭以備查驗，上課時鏡頭不可設虛擬背景並確實上課。學員報名繳費時將先請學員自行確認是否有電腦設備(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或平板其中之一)、視像鏡頭及自家網路是否穩定，若無此上述設備將不受理報名，以免影響後續上課權益。

學費：(一) 學費：每位學員需繳交新台幣 13,000 元整。

(二) 團體報名五人以上可享 9 折優惠。

名額：每班 50 名學員為上限。(每班達 30 人即可開班)

受訓資格：高級中學以上學校畢業。

***持國外學歷或大陸學歷資格者：**需先取得教育部外國學歷驗證或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學歷採認後方可報名。

出缺勤及成績考核規定：

(一) 出缺勤規定

1. 缺課、遲到、早退或請假時數逾 15 小時 (含事假、病假、公傷假、喪假、公假等各種假別)，則不發給結訓證書。
2. 上課時將固定學員座位，學員須按照座號簽到入座；當天上課結束後簽退，隨班專案人員將全程於課堂中記錄學員的出缺勤狀況。
3. 請假、遲到手續：
 - (1) 遲到：上課遲到逾 20 分鐘、中途離席 20 分鐘或早退 15 分鐘者，該節次視為缺課 1 小時。
 - (2) 請假：因故不到校者，須前(後)一週內辦理請假手續，未請假者以曠課論(相當於三堂課)，假單需於上課時將假單交給隨班專案人員(不受理通訊或電話請假)。
4. 學員到校後應確實在點名板上簽名，未簽名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忘記簽退者，依規定該節次視為缺課請假 1 小時。
5. 嚴禁學員請人代簽到、上課或於點名時代為應到者，如有違犯者，將予以退訓並呈報主管單位(代簽到者亦同)。
6. 簽到表及簽退表有隨班專案人員管理，詳實記錄遲到或早退者之到退時間，並隨時記錄簽到後未上課之情形。

(二) 補課辦法

1. 課程期間如遇颱風等氣候是否放假事宜，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行事，如需停課，將擇期補課。
2. 補課規定：若因重大疾病住院或不可抗力因素請假(喪假、婚假、產假、國家考試、後備軍人及補充兵之召集、參加政府依法主辦之各項投票、基於法定義務出席作證、答辯)有缺席時數超過請假時數規定時，得檢附證明文件於當期期限內至本校所開其他班級補修該科並接受考評。(非上述原因不予補課)

(三) 成績考核規定

1. 考試成績總滿分達六十分以上。
2. 學員無故缺考，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如係公假、喪假、重病住院、或特殊事故不能參與各種考試，經請假核准者准予補考，補考成績按實得成績給分。
3. 訓練期滿且經考評及格者，將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發給結業證書。

退費標準：

(一) 學員申請延期或退費應以書面為之，並須檢附本校開立之收據。

(二) 開課前以現場、電子郵件或傳真辦理退訓，退還所繳費用的 90%。

(三) 開課後，無法全程參訓者：

1. 若受訓期間未滿總課程時數三分之一者，則退還所繳費用的 50%，並不得申請延期或轉班。
2. 若受訓期間超過總課程時數三分之一者，則一概不受理退費申請，並不得申請延期

或轉班。

(四) 如該班報名人數未達開班人數(30人)，所繳學費全額退還。

上課地點：【銘傳大學基河校區】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30號3~5樓。

報名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AM10:00~PM20:00。

(星期六) AM10:00~PM17:00。

報名日期：113年1月2日起開始受理報名至額滿為止。

報名手續：

(一) 請先上網填寫報名表。

<https://ascmcu.weebly.com/> 點選左邊「線上報名」。

(二) 經確認名額後，依報名先後順序以EMAIL通知繳費及並請一併繳交相關資料。
錄取者請依規定日期、時間辦理註冊繳費，逾期未辦理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缺額由備取生遞補。

(三) 繳交相關資料如下：

1. 報名表(紙本)。
2. 身份證正面影本。
3. 高中職以上畢業證書影本。
4. 一吋照片一張。
5. 學費。

(四) 學員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偽造、不實者，除取消其入學資格外，並移送司法單位，以偽造文書罪論處。

繳費方式：

(一) 現場繳費：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30號3樓服務櫃台。

(二) ATM 轉帳：台北富邦銀行代號012，轉入帳號10348+身分證字號後九碼
(不含英文字母)

請到各地金融機構ATM轉帳，繳完費後將繳費證明及姓名及聯絡電話，
傳真至本校產學暨推廣處，傳真電話：02-2883-5554。

※採ATM繳費之學員請於繳費後將相關資料於報名繳費後一星期內以
「掛號」寄至本校產學暨推廣處，以俾呈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開班事宜。

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

地址：111 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30號3樓 蘇玟夙小姐收。

洽詢電話：02-28824564 轉8008。

網址：<https://mymcu.mcu.edu.tw/> 政府委訓 或
<https://ascmcu.weebly.com/>



附件一 上課地點交通位置圖

上課地址	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 130 號 3~6 樓。
交通圖	
公車路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銘傳會館站：和欣客運、529、41、620 區間車、紅9、紅30、290、303。 ■ 銘傳大學站：220、279、280、109、260、285、203、267、612、646、310、606、685、902 中山幹線、淡水客運三芝-台北車站線、皇家客運台北-陽明山-金山線。 ■ 捷運劍潭站：紅3、紅5、紅30、529、303、41、111、68、小27、小15、小16、小17、小18、小19、620、216副、277、松江幹線、重慶幹線、博愛公車。
捷運路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淡水信義線：在劍潭站 1 號出口步行 10 分鐘可達。
停車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P1：捷運劍潭站轉乘停車場停車場。(每小時 20 元) ■ P2：承德公園地下停車場停車場。 (每小時 40 元) ■ P3：嘟嘟房基河站停車場。(每小時 20 元) ■ P4：士林市場地下停車場停車場。(每小時 50 元)

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通訊處	郵遞區號										
電 話	(O)	(H)	手機								
E-mail	@										
班別名稱：臺北市 113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180 小時專業訓練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期 (113.5.9-113.9.26 二、四 09:10-12:00 及 13:00-15:50)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期 (113.5.12-113.10.20 六、日 09:10-12:00 及 13:00-15:50) <input type="checkbox"/> 第 3 期 (113.8.22-113.12.31 二、四 09:10-12:00 及 13:00-15:50)			學 費	13,000	收據 編號	班級 代號					
			折扣價格								
			繳交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開立公司抬頭:	統一編號: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180 小時專業訓練課程」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

(詳細個資管理可參閱「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與「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專區」<http://pims.mcu.edu.tw>)

以上資料本人確認填寫無誤，簽名: _____(必填) 日期: _____

※以下資料由本校櫃台服務人員填寫，學員請勿填寫

編號	報名證件	是否檢附	經手人簽名 (必填)
1	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高中職以上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照片 1 式 1 張(最近一年內一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收件日期：____年____月____(必填)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請黏貼

照片
請浮貼